运城市果业发展中心创建国家食品安全

示范城市2020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运城市果业发展中心

按照全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的总体部署要求，结合我市果业生产实际，今年以来，我市各级果业部门积极谋划，广泛动员，深入开展果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紧扣果品生产环节安全监管，有效地保障了果品质量安全。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做法

（一）大力开展化肥农药“双减行动”行动

运城果业始终按照“技术领先，标准领先，管理领先，模式领先和效益领先”的原则，大力推广“两大设施配套，六大技术集成”（两大设施配套即：果园防虫防雹设施和果园水肥一体化设施配套。六大技术集成即：果园间伐、果实套袋、施有机肥、壁蜂授粉、生物防治和物联网信息技术集成）。截至目前，我们在全市组织百名果树专家与乡土专家共计开展了268场技术培训，重点推广标准化生产技术规程和化肥农药“双减行动”，累计指导果农1.2万人次，通过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和化肥减量增效，为全市果品安全生产提供技术保障。

（二）积极推动地方标准制订

我们紧紧围绕果业供给侧改革，编制了运城市百万亩水果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专项规划，编制了毛桃、葡萄（鲜食）两项生产技术规程，以及酥梨主要病虫害化学防治、苹果小卷叶蛾综合防治和果园植保器械农药有效沉积率评价三项其他技术规程，各县果业部门编制了11项技术规程，从果园选址、品种选择、土肥水管理、花果管理、病虫害防控等多个环节指导果农生产。红富士苹果、酥梨、毛桃、葡萄等主栽品种生产技术规程完成制定和发布，标准工作在全市名列前茅。

（三）持续推进水果标准化示范建设

2020年我们新建了32个园区，水果出口标准化示范园区总数达到104个，其中苹果38个，梨13个，桃17个，樱桃15个，葡萄18个，钙果1个，石榴1个，火龙果1个。建设了盐湖泓芝驿、万荣主题公园、临猗大嶷山等20个连片水果标准化生产基地（其中盐湖区2个、临猗县7个、万荣县3个、绛县2个、平陆县2个、芮城县4个），连片面积21.9万亩。打造了272个出口注册果园，认证面积42万亩,9个县（市、区）被授予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示范区面积130万亩。

（四）着力打造“运城苹果”区域公用品牌

围绕做优做强“运城苹果”区域公用品牌，我们一是加强规范管理，印发了《“运城苹果”区域公用品牌宣传与使用办法》，规范相关单位和企业宣传、使用品牌，合力叫响公用品牌。

二是借助新华社平台，编制发布54期新华-中国（运城）苹果价格指数，在中国金融信息网、山西日报和运城日报、运城电视台、市政府网站、中国山西（运城）果业出口信息网等媒体建立指数宣传应用体系，提升“运城苹果”的知名度和话语权。

三是先后在北京、上海、重庆、深圳、满洲里、霍尔果斯、塔城等全国重点城市和重要口岸，举办了14场 “运城苹果品牌行”推介活动。

四是在加大媒体宣传力度，在北京新发地、上海农批等大型市场和太原、运城高铁站、机场设立“运城苹果”广告牌。与山西电视台长期合作开展品牌宣传。今年先后举办了摄影赛、直播带货、抖音推广等宣传推介。

五是连续举办五届果博会，先后吸引32个国家客商参加展会，央视新闻联播、新华社、人民日报给予多次报道，运城果博会已成为山西果业对外开放的重要平台。

“运城苹果”被中国果品流通协会评为“2020苹果区域公用品牌声誉10强”，被中国苹果产业协会评为“2020中国苹果产业榜样区域品牌”。

（五）推动完善果品质量可追溯体系

我中心着力完善果品质量可追溯体系建设，从果品生产源头抓起，以每户或每个果业合作社为单位，建立健全了台账制度，要求对生产管理、农药操作进行详细记录，做到有的放矢、有据可查，反映生产真实过程和产品质量安全状况。配合海关食品果品检验检测中心、国家级温带果蔬重点检疫实验室建设。进一步完善市、县、乡、企四级果品质量过检平台建设。全市水果标准化示范园区配备农残速检仪，生产“有身份证的苹果”。

二、下一步打算

（一）在强化认识上下功夫

一是加强食品安全意识。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食品安全法，向广大果农广泛宣传“食品安全法”，使大家充分认识食品安全的重要性。二是严格果品质量安全考核。将果品质量安全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要求各县（市、区）按照“政府总负责，业务部门各负其责，水果生产经营者是第一责任人”的属地监管职责，进一步强化领导、明确责任，健全督查考核机制，确保果品质量安全工作取得实效。

（二）在强化生产体系建设上下功夫

我们要以水果出口安全示范区建设为契机，以优质果品、特色果品和出口果品为重点，以无公害、绿色、有机果品等安全标准为主要内容，进一步完善水果生产标准体系。积极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果业标准化示范县（场）、基地，探索适合我市果业标准化发展的基本模式、管理机制和实践经验，实现果业可持续发展。

（三）在强化水果生产监管体系上下功夫

按照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制度，我们要做好果品农药残留例行监测工作，积极协助农业农村局加大对农药、化肥，特别是国家公布的禁用高毒农药、化肥的清理检查力度，加强依法监管和处理。